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股权激励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推出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激励计划的形式及股票来源

经初步研究，本次激励计划拟采用限制性股票激励形式。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份。

二、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

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权益总计不超过 2300 万份，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 38880 万股的 6%。

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本次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三、激励对象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范围包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具体激励对象名单、人数、激励规模、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业绩考核指标等事项，待公司充分研究讨论后，在后续的激励计划草案中予以明确。

四、激励计划尚需履行的程序、存在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需就具体激励对象名单、人数、激励规模、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业绩考核指标等事项与相关各方进行充分讨论沟通，故本次筹划的激励计划事项最终是否能顺利形成具体方案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尽快就相关事项进行研究，推进工作进度，并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相关沟通事项尚未完成，具体的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激励计划能否完全付诸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预计披露激励计划草案的时间

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在未来不超过 3 个月内，披露本次拟进行的激励计划草案。

六、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